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燃建家属院危旧房改造项目(德民苑)危旧房拆除工程。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农、林、牧、渔业	● 住宿业
● 工业	● 餐饮业
⚙ 建筑业	● 信息传输业
● 批发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零售业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交通运输业	● 物业管理
● 仓储业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邮政业	● 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项目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注：1. 招标工程量清单如有清单编制依据并明确规费、税金等计取标准时，项目规费、税金等费率按清单编制依据计取。

2. 如未明确则按投标供应商自持的规费计取证书执行，须在施工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人的规费计取证书。

三、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提供完善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 项目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 重点、关键部位的施工措施。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文明作业与措施。
6. 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

7.资源、机械设备配备计划。

四、技术、服务要求

1、工程质量要求：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有关图纸（如有）、设计说明和相关要求进行施工，达到或超过国家规范和相关质量要求。双方对工程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2、材料要求：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中若涉及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按磋商须知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按采购需求提供施工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生产厂商的质量要求，并且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采购方有权对材料、半成品、成品等进行随机抽查，成交供应商应积极配合。

3、施工要求：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现行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并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

4、安全责任：施工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服务要求：对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工期及后期服务作出详细、完整的承诺。

（提供承诺函）

五、商务要求

1.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工（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2. 项目地点：具体以采购人指定为准。

3. 报价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运输、土建、保险、税费等完成本项目验收的一切费用。

4. 付款方式：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5. 验收标准：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的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6. 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约定。